

永定路 45 号办公大楼食堂管理服务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人）：溧阳市应急管理局 签订地点：溧阳

乙方（成交人）：溧阳市明亮缘大酒店 签订时间：2024 年 12 月 18 日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乙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清单及合同金额

- 项目编号：JSZC-320481-LCGL-C2024-0145
- 项目名称：永定路 45 号办公大楼食堂管理服务项目
- 工作范围及内容：溧阳市应急管理局提供食堂餐饮管理服务
- 服务期：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 合同价：539650 元，大写：伍拾叁万玖仟陆佰伍拾圆整。

合同价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员工工资、社会保险费、加班费（包括全年法定假日、双休日及职工带薪年假加班费）、福利费、体检费、培训费（至少每季度一次）、制服费（服务人员必须统一配置工作服装）、其他人员费用支出、低值耗材费、固定资产折旧费、公共设施日常运行及维护、物价风险、政策性风险、合理利润、税费和规费等一切费用。如国家出台最低基本工资和最低社会保险缴纳基数标准等规定，成交供应商应保障服务人员的基本法定待遇，但采购人并不为此支付增加的有关费用。

6、项目负责人：徐春丽。

二、甲方权利和义务：

- 甲方按合同规定监督乙方经营管理、履行合同，并做好协调工作；
- 甲方负责支付电费、水费；
- 甲方负责维修供热、供水、供电、排水等公用设施；
-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及履行合同情况进行监督及考核；



- 5、甲方有权检查、监督乙方的经营管理，特别是卫生、安全、环境建设；
- 6、甲方有权对乙方的饭菜品种供应、营养搭配、服务水平及卫生状况进行监督要求乙方及时整改；
- 7、甲方可根据实际需要，向乙方提出变更就餐时间，乙方应予积极配合，并须准时开餐，做到饭热菜香。

三、乙方权利和义务

- 1、乙方负责食堂的经营管理，具体包括食堂人事、菜肴的搭配与制作、餐厅、厕所、楼梯等食堂环境的清洁、甲方外来客人的就餐接待等；
- 2、服务期间内，乙方应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及有关岗位责任制和操作规程，并严格按照制度和操作规程工作。制度建立主要包括：工作时间、工作职责、防火、防毒、防盗、卫生管理等各个方面，食堂全天均应有员工值班；
- 3、乙方以服务甲方为唯一目的，不可营利，不允许对外营业，不准改变用途，不准转包；不准将食堂用品、用具外借或挪作他用；不准将食材、调味品及成品带出食堂。
- 4、要做到环境优雅、食品卫生，质量精，秩序好，并注意做好勤俭节的工作；
- 5、自觉服从甲方的管理，并接受主管部门的监督和指导；
- 6、保证甲方人员就餐，让甲方就餐人员随时用餐，并做到新鲜可口、花样翻新、营养搭配好；
- 7、合同期内，服务人员的人身安全、食堂消防、安全、卫生等由乙方负责。如因乙方责任发生火灾、食物中毒、环境污染、人身安全等事故，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并依照相关法律追究责任；
- 8、乙方招聘的工作人员必须经卫生部门体检合格并持证上岗，要做到穿着整洁、文明礼貌、热情服务；
- 9、餐后认真清洗餐具做好消毒工作，并做好消除蚊、蝇、鼠害等工作；
- 10、乙方要充分考虑所有工作人员的值休、轮休、法定假日休息以及岗位顶班、日常机动人员的配备，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四、结算、付款方式

本项目固定总价，按成交价一次性包干，结算不做任何调整。

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价款的 30%，于 2025 年 8 月底前付至合同价款的 60%，余款在服务期满后一次性付清。

五、违约责任

1、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违反履行合同义务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在合同生效后，甲方无故拒绝乙方，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金额的 5%，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补足。

六、不可抗力

1、因不可抗力（或甲、乙双方不能控制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其责任。

2、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七、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1、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有下列情况之一，合同方可解除合同：

①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②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3、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 30 天内书面通知对方提出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4、合同的部分或全部都不得转包或分包。

八、争议

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违约行为进行及时的协商解决，如不能协商解决可向合同签约地法院通过法律诉讼解决。

九、合同生效



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三方各执二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溧阳市明亮缘大酒店
开户行：	开户行：江南农商行溧阳城中支行
账号：	账号：8703204814801201000024638
税号：	税号：913204817910885462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电话：0519-68910966
传真：	传真：0519-68910967
邮编：	邮编：213300
地址：	地址：溧阳市
签订日期：2024.12.18	签订日期：2024.12.18



附件：服务内容及相关要求

一、采购标的

提供食堂餐饮管理服务，主要包括：管理区域内食堂餐饮服务及管理，食堂主食、菜肴、点心等加工制作和供应，食堂环境卫生保洁，主辅料的搭配及调味品的使用管理，配合采购人做好食堂菜品、辅料采购及食品安全卫生和质量控制等食堂日常运行管理工作等。

1、全年保障供应早、中餐，临时加班工作餐以及零星公务接待用餐。

2、用餐员工数量

(1) 周一至周五工作日

早餐：机关员工 130 人左右；

午餐：机关员工 130 人左右；

(2) 其他需要用餐的人员（公务接待、培训等，人数、就餐时间按实际需要确定）。

二、商务要求

1. 服务时间：合同签订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付款条件：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价款的 30%，于 2025 年 8 月底前付至合同价款的 60%，余款在服务期满后一次性付清。

三、服务要求

★1、供应商承接本项目拟派人员不得少于 9 人，其中厨师不少于 2 人，后勤服务人员不少于 6 人，投标时须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否则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在进行劳动力测算时，供应商根据自身经验及现场情况等因素自行配置，但不得低于上述人数要求，供应商需在投标报价中充分考虑该因素，一旦成交，报价不随人员配置数量增加而调整。

★2、供应商承接本项目须确保拟派人员工资不低于最新的溧阳市最低工资标准的（合同履行期限内，有新标准执行新标准），按时足额缴纳各项税费，支付“五金”、商业险、高温费（不低于溧阳市最新的发放标准，合同履行期限内，有新标准执行新标准）、加班费、劳保费、过节费、补贴等其他人员费用，并建立职工有关档案，投标时须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供应商报价时应综合考虑上述因素，一旦成交，成交价不随政策性变动等因素进行调整。



Quark 夸克

高清扫描 还原文档

3、原材料保障

- 1) 供应商协助采购人采购使用的品牌食用油、优质大米、放心猪肉、新鲜时蔬等食材，提出相关采购建议，确保原材料品质安全，并根据每日菜单所需精准采购，避免浪费。
- 2) 供应商必须严格遵守《食品安全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严把食品安全卫生质量关，供应商食堂管理必须符合卫生监督部门的相关要求，所有原材料均需经过验收才可进入厨房。
- 3) 供应商必须按食堂安全卫生管理要求，仓管配合其做好每天的食品留样并做好台帐工作。

4、厨房规范

- 1) 供应商拟派人员必须持健康证上岗，搞好个人卫生，上班期间必须穿统一的工作服，戴工作帽、工号牌，同时窗口人员必须戴口罩、卫生手套。
- 2) 供应商负责提供适口、新鲜、卫生的膳食和热情的服务，同时严格控制主辅料的搭配及调味品的使用和管理，有效利用原材料，杜绝浪费，以降低成本。
- 3) 确定每个菜品制作规范。
- 4) 厨房各岗位：原材料验收、初加工、清洗。

综合厨师规范化卫生操作程序，严格在“准备工作、操作要求、出品保障、善后操作、卫生要求”等五个方面来保障。

- 4) 所有使用的餐具、用具均按《洗碗工规范化操作程序》和《餐饮具清洗消毒保洁制度》严格执行，一次性使用的餐碗、筷、打包盒等选择符合国家卫生标准的环保型用具。
- 5) 如菜品口味不符合采购人要求，供应商须在 5 个工作日无条件更换厨师人员，更换人员等级不得低于被更换人员的等级。

5、环境卫生保障

按《环境卫生标准》要求对厨房、操作、备餐区、用餐区进行打扫；备齐回收区用品用具，垃圾存放桶、垃圾袋、餐具有存放筐等；备齐清洁用品用具，洗涤液、消毒液、热水源、手套、毛巾、地拖等；每餐后及时处理厨卫垃圾，桶加盖、袋扎口，不堆积、不过夜，做好防蝇防虫防尘防鼠工作。

6、食品留样

按照《食品留样制度》执行食品留样工作，确保每餐供应食品留样 48 小时，留样使用的容器必须经严格消毒，保持清洁，禁止使用不洁容器存放样品；每餐、每样食品必须按要求留足 100g，分别盛放在已消毒的留样容器中，在留样过程中应避免被污染；留样食品冷却后



必须加盖密封保管，并在外面标明留样日期、品名、餐次、留样人等，放入冰箱内保存；留样冰箱必须专用，严禁存放与留样无关的其它食品；每餐必须做好留样记录，包括：食品名称、留样时间，便于检查；留样食品必须保留 48 小时后方可处理。

7、安全操作

供应商必须建立健全各类餐饮卫生管理制度和岗位责任制，加强拟派人员的培训与管理，严把员工素质关，做到管理规范化、服务标准化，杜绝任何食品安全卫生责任事故的发生。若因供应商的加工制作、安全卫生等问题所引发的责任事故，一切后果均由供应商负责。树立消防、用电、用气、设备仪表等安全意识。提倡节电、节油、节水、节气。空调、电灯、电扇、水龙头，随用随关。

8、管理制度

合同期间，因供应商人为因素造成设备、设施及餐饮用具损坏、丢失的，则有供应商自己负责维修或赔偿。合同期结束时，供应商交还给采购人的设备必须完好可用，否则要给予赔偿。餐具的破损率控制在 5% 以内，超过比例的照价赔偿。

1) 供应商必须遵守以下规定，否则将予以处罚：

① 供应商拟派人员必须持有效健康证上岗，违者处罚 100 元/人；

② 供应商必须按照采购人要求的营业时间经营，违者处罚 2000 元/次；

③ 上级部门、领导及相关管理部门来检查，书面提出违反卫生防疫要求的，属于供应商责任，视情节处罚，违者处罚 1000 元/次；

④ 供应商必须按要求进行食品留样；违者处罚 1000 元/次；

⑤ 供应商拟派人员在上班期间，必须穿工作服、戴工作帽、口罩、卫生手套、工号牌，违者处罚 100 元/人；

⑥ 供应商拟派人员不得私拿、私吃食堂物品、食品，违者处罚 1000 元/次；

⑦ 供应商必须节约使用水、电、气，采购人发现供应商人为浪费，将对供应商进行处罚，标准 1000 元/次；

⑧ 供应商需定时更换厨师，以确保食堂口味的更新，若厨师出现违规行为时，则需马上更换。

2)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根据相关规定对供应商进行处罚，追究相关损失。

① 经卫生监督部门鉴定，确因供应商原因造成，发生 3 人以上（含 3 人）食物中毒，并



造成较大影响的。

②经消防安全全部门鉴定，确因供应商原因造成，发生火灾等事故，并造成较大损失和影响的。

③提供变质食品，并造成一定影响的。

④对用餐者服务态度恶劣，与用餐者无原则争吵，造成不良影响的。

⑤在供应服务中，机关对食堂测评的服务质量满意率低于 80%的。

⑥签订合同后，供应商进行转包的。

3) 承包期间，供应商对采购人配置的设备、设施、餐饮用具更新添置，须向采购人提出书面申请，经采购人审核同意，由采购人负责购置。需要维修可报维修中心。

